

证券代码：835952

证券简称：希尔电子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9 月 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邓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25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51%。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股东邓华鲜自 2013 年起一直将其自有资产别克牌轿车无偿提供给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用于日常公司人员用车和接送客户使用。为便于公司对该车辆的管理，经公司与股东邓华鲜协商一致，同意以市场公允价格将该车转让给公司。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4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邓鹏、方锐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监高签字确认的《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7日